

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無障礙環境改善諮詢小組組織要點

105.11.21主管會報通過

- 一 為創造校園友善空間，改善本校無障礙環境，使身心障礙之教職員工及學生能安全、方便的在校園內生活、學習與工作，特訂定本要點。
- 二 依據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95 年 12 月 20 日教中（一）字第 0950520044 號 函頒「推動國立暨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實施計劃」之規定成立諮詢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三 本校設無障礙環境改善諮詢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總務主任擔任副召集人，成員包括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室主任、圖書館主任、特教組長、庶務組長、教師會代表一名、學生代表一名。另設輔導組、設施組、環境組等工作分組，其編組及職掌另訂如附表。前述各類代表以身心障礙者優先擔任為原則。
- 四 本小組委員任期一年，自每年 8 月 1 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
- 五 行政作業所需經費除由教育部專案補助經費申請核撥外，其餘由本校配合款、維護費、業務費等相關科目預算支應。
- 六 諮詢小組每年由召集人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執行成效，並視需要由各工作分組建請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小組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擔任之。
- 七 本要點經本校主管會報通過，並陳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任務編組	職稱	人員名單	執掌
1	召集人	校長	陳世程	總理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設施相關事宜
2	副召集人	總務主任	楊孟山	規劃無障礙校園環境設施
3	環境組	學務主任	陳玠琛	提供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需求建議
4	環境組	教務主任	高維敏	提供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需求建議
5	環境組	本校教師會代表	推派一人(有相關經驗或障礙學生導師為原則)	提供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需求建議
6	環境組	本校學生代表	推派一人(有相關經驗或障礙學生為原則)	提供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需求建議
7	環境組	輔導主任	劉治忠	提供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需求建議及心理諮詢
8	環境組	特教組長	吳怡慧	提供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需求建議及心理諮詢
9	輔導組	圖書館主任	林博民	提供無障礙校園設施改善相關資訊
10	設施組	庶務組長	顏佐翰	執行本校無障礙設施改善經費申請文書作業及後續採購發包相關事宜
11	設施組	庶務組幹事	盧鈺鈴	協助庶務組長辦理本校無障礙設施改善經費申請文書作業

(以下空白)